

2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局）的（丰台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暨智慧环保集成项目（一期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碳索数治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生态环境数据中心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碳索数治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基础应用支撑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碳索数治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环境感知一张图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碳索数治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统一集成门户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碳索数治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碳索数治智能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9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